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ARCH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澱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8)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中國澱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779,968,059 (99.99%)	384,000 (0.01%)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連同以股代息選擇)	3,779,968,059 (99.99%)	384,000 (0.01%)
3.	(a) 重選田其祥先生為執行董事	3,778,554,591 (99.95%)	1,847,468 (0.05%)
	(b) 重選劉象剛先生為執行董事	3,779,928,059 (99.99%)	384,000 (0.01%)
	(c) 重選陳志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779,978,059 (99.99%)	384,000 (0.01%)
	(d) 重選孫明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779,978,059 (99.99%)	384,000 (0.01%)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777,328,059 (99.92%)	3,034,000 (0.08%)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779,958,059 (99.99%)	384,000 (0.0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5.	(1)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之股份	3,706,082,300 (98.04%)	74,249,759 (1.96%)
	(2)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3,777,428,059 (99.92%)	2,904,000 (0.08%)
	(3) 將本公司所購回股份之面值加入根據上文第5(1)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內	3,706,082,300 (98.04%)	74,249,759 (1.96%)

由於以上各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有關上述決議案之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2.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992,129,668股，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
3.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僅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零。
4.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之通函內表示彼等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5.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事宜擔任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國澱粉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高世軍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田其祥先生(主席)
高世軍先生(行政總裁)
于英全先生
劉象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季華先生
陳志軍先生
孫明導先生